



##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50.97 万元；其中母公司会计报表中实现的净利润为 15754.72 万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取 10%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575.47 万元，加上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32718.59 万元，扣除 2023 年期间已实施分配的 2022 年度普通股股利 5478.47 万元。截止 2023 年度末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2015.62 万元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0581.11 万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0581.11 万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持续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；同时结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 年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召开日的公司总股本 273,923,27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.3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3,002,352.33 元，不送红股，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若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，

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## 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目前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## 三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### 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，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又兼顾了可持续发展；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 年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其他说明

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的范围，告知相关知情人应履行保密义务和严禁内幕交易，对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  - 2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特此公告！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30日